

证券代码：871633
君安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国泰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1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贾文涛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长青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选举董事长贾文涛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原因

本次董事长变动是因原董事长董长青个人工作重心调整之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提交辞职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辞职公告》（公告号2019-013））。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贾文涛，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7月至2000年7月，担任兵器工业部第五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5年3月，担任中国华电电站装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3月至2013年4月，担任北京亿能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5年9月，担任浙江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浙江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董长青的免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董事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董长青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产生、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